

五华县中医医院检验科装饰改造建设项目 工程设计服务需求书

一、服务单位要求

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，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
2. 报名机构需具备独立完成工程设计能力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五华县中医医院检验科装饰改造建设项目工程设计服务。
2. 建设单位：五华县中医医院
3. 服务范围：对五华县中医医院检验科装饰改造工程设计。
4. 此次服务为工程设计服务。
5. 服务金额：3000 元。

三、选取方式

1. 公开选择方式：直接选取。

四、服务工期要求

1. 要求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工程设计服务，具体按照合同约定，如无特殊情况不得延误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1. 按照合同约定方式支付。

